## 馬頭涌官立小學(紅磡灣) 姊妹學校交流計劃報告 2021-2022 年度

內地姊妹學校名稱:(1)<u>四川李家沱實驗小學</u>(2) <u>深圳南山第二外國語學校(集團)學府小學</u>(3)<u>深圳市翠竹外國語實驗學校(4)北京康樂里小學</u> 第一部分:交流活動詳情

項目 編號	<b>定流項目名稱及內容</b>	預期目標		評估結果		反思及跟進
<b>立</b> 本村 不同 通言	<b>每两地學校的聯繫,建</b> <b>电密切的姊妹學校透過</b> 交與內地姊妹學校。電學 交與的好好, 在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	<ul> <li>定满繁資活兩進透習彼促互兩內保有人人。</li> <li>实持相日本的</li> <li>实持相日本的</li> <li>实持有日本的</li> <li>实持不可定</li> <li>实持有的</li> <li>实持不可定</li> <li>实持</li> <li>实持</li> <li>实持</li> <li>交上深認此之</li> <li>交經及</li> <li>校聯校流強增</li> <li>(基對)</li> <li></li></ul>	•	上學期本校十位朗誦尖子與姊妹學校— 《南山第二外國語學校(集團)學府小學》 共同組成隊伍,以視像方式參與《2021 粤 港澳姊妹學校中華經典美文誦讀比賽(深 圳)》,弘揚中華經典文化。兩所姊妹學有 事前以微信形式見面及展開線上訓練,互 相觀摩。有五評共賞,提明誦的技巧。 最 後完成結合「紅馬」與「南山」的朗誦合 作視頻,精彩呈現兩地姊妹校美好—深圳 國語實驗學校參與《手牽手向祀香港 同築夢頌中華——深港澳青少年慶祝香港 同縣多項中華——深港澳青少年慶祝香港 回歸25周年合唱活動》,以合成影片方式合 唱《強國一代有我在》共慶香港回歸25周 年。兩所姊妹事前以廣訊會議形式與內作 案,最後完成「紅馬」與「翠竹」的合唱視 ,最後完成「紅馬」與「翠竹」的合唱視 頻,雖極精彩歲月和深厚情誼。	•	這兩次交流活動,從擬語拼音的演繹學生、預備附漢語師、安衛衛門漢語師、安排。 演繹材料、選擇培訓老師不有效 事,校內老師齊心,姊妹學也,好不不可以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

項目	交流項目名稱及內容	預期目標	評估結果	反思及跟進
編號				
2	邀請內地姊妹學校參與本	• 透過參加本校的校	• 雖然疫情關係,本年三月至四月教育局列為	• 疫情的影響,為靈活應變,本校
	校 60 周年鑽禧校慶活動	慶活動,加深兩地	特別假期,本校「六十周年鑚禧學生畫展」、	邀請姊妹學校提交影片,建議
	本校邀請內地姊妹學校參	師生對彼此的認識	「六十周年鑽禧匯演」及「六十周年鑽禧特	把相關錄像剪輯成精華片段,
	與其中的「六十周年鑽禧	和了解,促進文化	刊」活動均延期至下學度才舉行。但本校上	於六十周年鑽禧匯演中錄放。
	_	交流。	學期已邀請四川李家沱實驗小學、而深圳市	
	學生畫展」、「六十周年鑽	• 互相交流經驗,促	翠竹外國語實驗學校、深圳南山第二外國語	
	禧匯演」及「六十周年鑽	進兩地學校發展	學校(集團)學府小學和北京康樂里小學四	
	禧特刊」活動,以加深彼		所姊妹學校提交影片以慶賀本校六十周年	
	此之間的情誼,讓關係更		鑽禧活動,四所姊妹學校已送上祝賀影片,	
	加緊密,幫助促進兩地學		以備慶典使用。	
	校的發展。			

# 第二部分:財政報告

# > 本學年開支明細

項目編號	交流項目	支出項目	費用	備註
1.	加強兩地學校的聯繫,建立更密切的合 作伙伴關係			沒有實際開支。
2.	邀請內地姊妹學校參與本校 60 周年鑽禧 校慶活動			沒有實際開支。
		總計		

#### > 本學年津貼撥款結餘

日期	項目	收入	支出	結餘
31/3/2021	Balance B/F	\$182, 357. 00		
1/4/2021	津貼撥款	\$78, 018. 00	<b>※</b> \$26, 865. 00	
1/9/2021	津貼撥款	\$78, 563. 00		
1/4/2022	津貼撥款	\$78, 564. 00	<b>※</b> \$155, 492. 00	
	總計:	\$417, 502. 00	<b>※</b> \$182, 357. 00	\$235, 145. 00

<sup>※</sup>學校只可保留的津貼餘款,上限為12個月的津貼撥款額,學校把超過上限的餘款退還教育局。

### 第三部分:本學年總結

總括而言,學校本學年津貼撥款結餘為\$235,145.00,有關結餘將撥入2022-2023學年預算內,以發展兩地姊妹學校交流計劃。

### 第四部分:聲明 茲證明—

- 1. 本報告書已獲本校學校管理委員會主席批核;
- 2. 所有支出項目已具備單據證明,並妥善存放本校;
- 3. 所有開支均符合運用「促進香港與內地姊妹學校交流試辦計劃」津貼的準則和要求,以及教育局發出有關採購程序的通告及指引;
- 4. 本校會在每學年完結後的規定期限內,向教育局呈交經審核的周年帳目報告,報告內會分項列出使用津貼的收支;及
- 5. 以上提供的資料均屬真確,亦知悉教育局有權要求學校提供支出證明,作審核之用。



學校管理委員會主席簽署:\_\_\_\_\_

日 期:\_\_\_\_\_